

## 臺中市東勢區石城國民小學

### 「108 學年度國民小學充實行政人力實施計畫」約用人員甄選簡章

#### 一、依據：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108 年 8 月 14 日中市教人字第 1080070532 號函辦理。

#### 二、上網公告期間：

自 108 年 08 月 30 日（星期五）起至 108 年 09 月 04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止，公告於 1. 本校網站 (<http://www.sches.tc.edu.tw/eweb/school>) 及 2.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最新公告訊息之學校公告 (<http://www.tc.edu.tw/news/list/term/學校公告>)。簡章及報名表等表件請自行下載。

#### 三、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08 年 09 月 04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止（逾期不予受理）。

#### 四、報名方式：**需親自報名**，委託及通訊報名不予受理。

#### 五、報名地點：本校總務處 電話：04-25873152 轉 703。

#### 六、報名手續：報名時需當場繳驗下列證件正本，並由校方人員核驗後當場發還（請自備證件影本留存本校）：

1. 報名表（請貼妥最近 6 個月兩吋半身照片）。
2. 身分證明文件。
3. 身心障礙手冊。
4. 機車駕照。
5.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6. 服務經歷證明文件。

#### 七、甄試方式：

	甄試時間	形式
第一階段	108 年 09 月 04 日(三) 下午 2 時	書面審查:資格審查合格，以電話或 email 通知參加口試。
第二階段	108 年 09 月 05 日(四) 上午 9 時 30 分	1. 電腦資訊文書處理能力(包含 word、excel、powerpoint、影片剪輯、網際網路基本能力)：30% <u>電腦測驗地點為本校電腦教室</u> 2. 口試：70% <u>口試地點為本校二樓會議室</u>
成績計算		1. 總成績 = 電腦資訊文書處理能力(30%) + 口試(70%) 2. 甄選科目中，口試成績低於 70 分者，不予錄取。 3. 成績同分者，依口試成績高低擇優錄取。

\*第二階段應試，請攜帶身分證或可證明身分之文件，於當日上午 9 時 15 分前，至總

務處報到。

八、甄選資格：

1. 具身心障礙者資格(持身心障礙手冊，於有效時間內)。
2. 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畢業者。(外國學歷者需附翻譯本)
3. 具備操作資訊能力者。

九、甄選名額：正取一名，備取二名。

十、聘僱時間：

1. 僱用契約自本校通知上班日起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若僱用原因消失，應即無條件解僱，並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留用或救助。
2. 本案依教育部國教署「108 學年度國民小學充實行政人力實施計畫」專款補助僱用，若僱用原因消失或補助款未核撥、不足或停止時，應即無條件解僱，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留用或救助，且不得改列他項經費繼續僱用。

十一、解僱條件：

1. 行使契約期間，僱用人員服務品質或表現不符校方要求時，經校方通知仍未改善時，校方得予解僱。
2. 行使契約期間，罹患重大疾病或意外事故，以致身體健康狀況無法勝任工作時，校方得予解僱。
3. 於工作時間或工作場所，實施暴行或有重大言語侮辱或肢體衝突之不檢行為，校方得予解僱。
4. 受有期徒刑以上刑之宣告確定，而未諭知緩刑或未准易科罰金，校方得予解僱。
5. 故意損耗機器、工具、原料、產品，或其他學校所有之物品，或故意洩漏業務上之秘密致學校受有損害，校方得予解僱。
6. 無正當理由連續曠職二日以上，校方得予解僱。在僱用期間，乙方應接受甲方工作之指派與調遣，並遵守政府法令與甲方之一切規定，如因工作不力，或有不利的於甲方之言行，或違背有關規定時，不能履行本合約條款之規定，或甲方已無聘請乙方之需要時，甲方得隨時予以解僱，乙方不得異議。中途如因法令另有規定時，甲方得要求乙方重新另立契約書，乙方不得異議。
7. 合約期間內若乙方不能履行本合約條款之規定，或無聘請乙方之需要時，得提前於一個月前通知終止本合約，乙方須立即解職。
8. 其他未規定之事項，均遵照勞動基準法、臺中市政府相關規定、進用身心障礙人員作業要點及本校人員考核相關辦法辦理。

十二、工作待遇：待遇以薪點 280 計，配合本府約用人員酬金薪點折合率調增(比照每點 124.7 元支給)(約月薪 34916 元)計酬。

1. 勞退基金及勞、健保自負額費用，需由每月薪資中扣款繳納。
2. 薪資於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匯入本校後即行發放，遇假日順延。
3. 本校不提供膳食及住宿。
4. 如遇臺中市政府預算調整時，均依臺中市政府相關規定辦理。

十三、工作時間：每週一至週五每日工作時間以八小時為原則，配合學校作息以及需求，適時調整。

註：1、原則每週休假日二日，如因特殊情況，得隨時配合學校需要調整之。

- 2、紀念日、勞動節日及其他由中央機關規定應放之假日及特別休假依勞基法等相關規定辦理，如該等假日需與工作日對調時，得配合學校運作與任務需要調整之。

十四、甄選限制：不得有下列各款情形若於錄取後發現，取消錄用資格

1. 受有期徒刑一年以上或曾犯性騷擾、性侵害等相關罪行經判決確定者。
2. 曾服公職，因貪污職經判決確定，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者。
3. 依法停止任用，或受休職處分尚未期滿，或因停止職務，其原因尚未消滅者。
4. 褫奪公權尚未復權者。
5. 受禁治產之宣告尚未撤銷者。
6. 行為不檢，查證屬實者。
7. 經合格醫師證明有精神疾病者。
8. 有吸食毒品、酗酒、賭博等不良嗜好者。

十五、工作內容：

1. 學校行政事務為主，如各處室文書工作、協助資訊業務、網頁製作及文書處理工作、圖書館或專科教室之管理工作……等。
2. 其他交辦事項。

十六、錄取公告日期：甄試成績統計後，108年09月05日（星期四）下午6時前於教育局網站、本校網站公告。

十七、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之因素，而致上述日程需作變更，悉公佈於本校網址首頁。

十八、報到時間：

1. 由本校總務處另行通知，逾時以棄權論，由備取者優先遞補。
2. 錄取人員應於到職一週內繳交最近三個月內公立醫院之健康檢查表(含胸部X光檢查)正本1份。

十九、附則：

1. 繳交之證明文件，如有不實者，除取消其甄選或錄取資格外，如涉及刑責由應試者負全責。
2. 其他未盡事宜，悉依相關規定辦理。

## 臺中市東勢區石城國民小學

「108 學年度國民小學充實行政人力實施計畫」約用人員甄選報名表

編號：\_\_\_\_\_ (由主辦單位填寫)

\_\_\_\_年\_\_\_\_月\_\_\_\_日

姓名		身 份 證  統一編號											貼 照 片 處
性別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學歷													
聯絡 電話								行動 電話					
通訊 住址													
收件 內容	<p>※報名人員應繳交資料：(由主辦單位填寫打√)</p> <p>( )報名表。</p> <p>( )履歷表。</p> <p>( )切結書及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p> <p>( )最近六個月內二吋脫帽正面半身照片二張。(黏貼在報名表及履歷表上)</p> <p>( )服務經歷證明文件(無則免付)</p> <p>※查驗資料(正本查驗後發還，影印本留存)</p> <p>( )身份證。</p> <p>( )身心障礙手冊。</p> <p>( )機車駕照。</p> <p>(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p>												
注 意 事 項	<p>一、請親自報名(通訊報名不予受理)</p> <p>二、應繳證件及資格文件必須齊全、符合，不齊全不符合者不受理報名。</p> <p>三、有關證件以原始證件為準，驗畢發還，留影印本。</p> <p>四、報名時間截止後，恕不受理補件。</p>												

資格審查：符合

不符合，原因：\_\_\_\_\_

審查者簽章：

「108 學年度國民小學充實行政人力實施計畫」約用人員甄選履歷表

姓名		性別		年齡		照片粘貼處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日)：		(夜)：				
	行動電話：						
最高學歷				E-mail			
工作經歷	公司行號			職稱	任職起迄期間		
	1						
	2						
	3						
	4						
專長	1.						
	2.						
	3.						
個人簡歷							
身分證正面影本粘貼處				身分證反面影本粘貼處			

備註：

請將照片、身分證正反面影本粘貼於欄內，並檢附最高學歷證件及其他證明文件影印本，連同履歷表交至本校總務處收。

# 切 結 書

立切結書人

參加臺中市東勢區石城國民小學「108 學

年度國民小學充實行政人力實施計畫」約用人員甄選，如有下列情事之一時，除無異議放棄錄取資格外，並願負偽造文書刑責暨放棄先訴抗辯權。

- 一、 所填寫與繳交之各項資料及證明文件均無偽造、變造或不實；如有違反情事，除取消錄取資格外，並自負法律責任。
- 二、 本人未具有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8 條各款情形之一者。
- 三、 本人未具有雙重國籍或多重國籍。
- 四、 無法於規定時間內繳交有關證件。
- 五、 經錄取後，未於規定時間報到。
- 六、 本人與貴機關首長及出缺單位主管無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關係(依據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 條)。

**此致**

臺中市東勢區石城國民小學

立切結書人：

身分證字號：

通訊處：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月 日

# 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

本人（\_\_\_\_\_，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生，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為擬任臺中市東勢區石城國民小學（正式、代理、代課社團指導志願服務約用人員）教師（人員）所需，同意貴校申請查閱本人有無性侵害犯罪登記檔案資料。

此致

臺中市東勢區石城國民小學

立同意書人：

（簽名）

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